

# 沈阳大学 2024 年师范学院 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实施细则

依据《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要求,特制定沈阳大学 2024 年师范学院研究生考试复试实施细则:

## 一、组织结构分工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督查组,全面监督学院复试及录取工作。

具体分工如下:

(1) 学院复试工作第一责任人。根据上级部门及学校的有关规定,结合学科特点,制定复试实施细则,负责复试期间的各项具体组织管理及协调工作。负责人员遴选、培训;负责对本学院的复试工作进行监督,并受理考生的举报、投诉等事宜。

(2) 协助组长负责复试期间的各项具体组织管理及协调工作。

(3) 严格遵守学校、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的具体要求,尽职尽责完成复试的相关任务。

(4) 全面监督学院复试及录取工作。并根据考生申请,对学院有关招生考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并给予答复,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复试小组主要职责:

具体负责专业测试及面试的实施工作，助理（秘书）负责做好评分记录及考生作答情况记录，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复试期间所有记录材料任何人不得改动，评分记录及考生作答情况记录交由研究生院妥存备查。

## 二、招生计划

招生计划以上级主管部门下达后，官网通知为准。

## 三、复试内容、形式及要求

### （一）学术型学位硕士（教育学 040100）：

#### 1、专业测试

专业测试满分为 100 分

考试时间：20 分钟

考试形式：远程口试

试题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

专业测试参考书目详见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考生根据复试现场抽取的问题当场回答。跨专业考生专业能力测试多抽一题作答。

#### 2、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内容主要包括专业能力（满分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满分 50 分）及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其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计入考生总成绩。每生综合面试测试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含外语听说能力 5 分钟）。

专业能力考核是对考生实践能力的考核，具体考核内容包括：

### **(1) 专业素质和能力**

①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②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2) 综合素质和能力**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尤其要加强对考生诚信评判。

②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③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

④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综合面试重点考查考生的职业发展潜力，综合素质以及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综合面试为随机测试，没有指定参考书目，以网络远程问答形式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外语听说能力。综合面试时，复试小组成员须当场评分，面试时复试小组秘书须认真填写《沈阳大学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审查及复试情况记录表》，并做好要点内容的记录。

### **3、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专业课，考核时长为每科不少于 20 分钟，满分各 100 分，加试科目考试通过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进行，

考核形式为口试测试，复试结束后单独组织。同等学力加试参考书目详见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二) 专业型学位硕士（教育硕士 0451）:**

### **1、专业测试**

专业测试满分为 100 分

考试时间：20 分钟

考试形式：远程口试

试题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

专业测试参考书目详见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考生根据复试现场抽取的问题当场回答。跨专业考生专业能力测试多抽一题作答。

### **2、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内容主要包括专业能力（满分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满分 50 分）及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其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计入考生总成绩。每生综合面试测试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含外语听说能力 5 分钟）。

**专业能力**考核包括实践能力和说课，其中实践能力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说课考核要求考生依据给定的教材内容，进行现场说课，说课时间 5 分钟。

综合面试重点考查考生的职业发展潜力，综合素质以及运用

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综合面试为随机测试，没有指定参考书目，以网络远程问答形式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外语听说能力。综合面试时，复试小组成员须当场评分，面试时复试小组秘书须认真填写《沈阳大学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审查及复试情况记录表》，并做好要点内容的记录。

### 3、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专业课，考核时长为每科不少于 20 分钟，满分各 100 分，加试科目考试通过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进行，考核形式为口试测试，复试结束后单独组织。同等学力加试参考书目详见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四、复试时间

第一志愿复试时间及调剂时间详见官网通知。

## 五、复试流程

### 教育学（040100）和教育硕士（0451）

流 程	内 容	时 间	使用线上平台	评审用工作室
第一步	资格审查	详见官网	审查用邮箱： sfxy62269436@163.com 联系方式：024-62269436	沈阳大学师范学院 N07410
第二步	模拟连线	详见官网	学信网	沈阳大学师范学院 N07410
第三步	专业测试、 综合面试	详见官网	学信网 备用平台：腾讯会议	沈阳大学师范学院 N07410
联系电话：024-62269436 联系邮箱：sfxy62269436@163.com				

## 六、三随机制度落实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我院复试建立“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三随机制度。考生在复试当天开始前随机抽取考试顺序，考生按顺序在候考区等候。随机确定复试小组人员。复试小组按照顺序安排考生进入复试考场，进入考场后考生随机抽取测试试题，进入复试环节，复试结束后离场。

## 七、应急预案

为保障研究生复试工作顺利进行，依照“统一领导、快速反应、密切配合、科学处置”的组织原则和“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的协调原则，学院成立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1. 学院对参与复试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培训，安排复试工作场地，全面保障复试工作安全、有序进行。

2. 构建网络异常应对机制，如有考生发生网络异常中断考试，可重新连线，视情况由复试小组组长与复试小组成员商议后，决定考生是否需重新抽题作答。

3. 学院安排专人负责，加大复试期间舆情监测力度，按学校舆情报告与处置制度，及时处置网络舆情风险。

## 八、调剂实施细则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教育学（040100）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为教育学（0401）下设二级学科，教育硕士（0451）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为教育硕士（0451）下设领域。其中，学科教学（数学）（045104）要求第一志愿报考学科数学（数学）（045104）。学科教学（物理）（045105）要求第一志愿报考学科教学（数学）（045104）、学科教学（物理）（045105）、学科教学（化学）（045106）。学科教学（化学）（045106）要求第一志愿报考学科教学（化学）（045106）。

2.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 A 类考生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4. 教育部调剂政策中规定的其他条件及要求。

5. 其他调剂未尽事宜详见《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 九、咨询方式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040100	教育学	叶老师、万老师 024-62269436
045104	学科教学（数学）	
045105	学科教学（物理）	
045106	学科教学（化学）	
045110	学科教学（地理）	
045114	现代教育技术	
045115	小学教育	
045116	心理健康教育	
045118	学前教育	

## 十、接收资料审查方式及材料

考生资料审查在复试前进行，考生需提交以下材料到审查邮箱：

1. 往届生需提供身份证、毕业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并保证学历信息与研究生报名信息完全一致。网上无法查询学历信息的考生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2. 应届生需提供身份证、学生证、本科成绩单（须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并保证学籍信息与研究生报名信息完全一致）、毕业证书（入学时补验）。

3. 退役大学生除了提供上述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供：服役部队签发的《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退出现役登记表。

4. 大学生村官除了提供往届生材料外，还需提供：村任职合同书、考核登记表、村官期满转到其他单位的相关证明。

5. 在域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考生在复试前须提供：身份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6. 参加复试的考生应自觉遵守招生单位考场规则及考生所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在招生单位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以下享受加分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提交资料审查材料前向我院提出申请并提供材料，如考生无法提供材料而导致的无法加分，由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 （一）享受加分照顾政策的考生

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退役大学生士兵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报考（含调剂）“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2.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3.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 （二）享受加分照顾政策考生提供材料

1. 大学生村官需提供：村任职合同书、考核登记表、村官期满转到其他单位的相关证明。

2. 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需提供：个人申请书、汉语教师志愿者资格证、汉语教师自愿者任期证明、考核等荣誉证书。

3. 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退役大学生提供：服役部队签发的《入伍批准书》**材料必须清晰有水印**、退出现役证所有页**（包括封面及封底）**、退出现役登记表。

## 十一、复试成绩计算办法及录取原则

1. 考生总成绩的计算实行累计量化的办法，总成绩=初试成绩（折合成百分制）×70%+复试成绩（折合成百分制）×30%，总成绩相同情况下按初试外语小分从高到低排序，外语分数一致时，以第一门专业课分数从高到低排序。

2. 复试成绩组成：复试成绩=专业测试成绩（满分100分）+综合面试成绩（专业能力测试成绩满分100分+外语能力测试成绩满分50分）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即复试总成绩低于60%，专业测试成绩低于60%，专业能力测试成绩低于60%，外语能力测试成绩低于60%，其满足以上中的任意一项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但加试科目的任一门成绩低于60%，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3.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以及在教学、科研或与报考专业相关联的社会实践领域中表现卓越或做出突出贡献者，经学院招生工作小组审核同意，可适当加分，计入复试

成绩，并由专业复试小组提交说明材料备查。

4. 思想素质、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 被我校拟录取的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应与我校签订定向培养协议，并于复试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单位和本人签署完毕的定向协议邮寄至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逾期视为放弃录取。定向培养协议请到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相关下载栏目下载。

6. 被我校拟录取的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入学前需将本人人事档案转至我校。

**十二、沈阳大学师范学院对本细则具有最终解释权。**

学院负责人：

沈阳大学师范学院

2024 年 3 月 20 日